

江苏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文件

苏环宣教〔2019〕5号

省环保宣教中心

关于组织参加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

主题摄影及书画大赛的通知

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宣教中心（处）：

为深度挖掘、生动展示公众身边践行绿色生活方式的良好实践，发挥典型示范作用，弘扬生态文化，营造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良好社会氛围，生态环境部、中央文明办共同组织开展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主题系列活动，举办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生态环保主题摄影及书画大赛，活动成果将在2019年六五环境日期间面向社会集中展示。

为做好我省的组织推荐工作，请你们将本地摄影及书画作品于4月20日前报（寄）送至省环保宣教中心。摄影作品报送邮箱：2019jshj@sina.com，收件人：吴蔚；书画作品邮寄地址：南京市江东北路176号环科楼1008室（邮编210036），收件人：王园。联系电话：025-58527313。

- 附件：1. 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 生态环保主题摄影大赛方案
2. 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 生态环保主题书画大赛方案

江苏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
2019年4月19日

附件 1

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生态环保主题 摄影大赛方案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

承办单位：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

中国新闻社图片网络中心

二、征稿内容

（一）表现美丽中国之美。展现祖国山川秀美、人文风光等内容的摄影作品，侧重人与自然融合，凸显尊重自然、顺应自然、保护自然的价值观。

（二）表现美丽中国建设实践。反映在建设美丽中国实践中社会各界所采取的行动；表现各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组织的相关活动；表达社会公众热爱自然、保护环境、不断创造美好生活的愿望；讲述为打好“污染防治攻坚战”做出突出贡献的生态环保人的故事；表现生态环境治理取得的积极成效等。

三、投稿要求

（一）投稿作品电子文件须为 JPG 格式，作品长边像素不低于 2000，图片大小不小于 2M。

(二) 彩色、黑白不限，单幅、组照均可，组照的图片数量应在 4-12 幅之间，照片须保留其原始信息，对于不能提供原始照片信息的参赛照片，视为无效作品。

(三) 投稿作品须由投稿者本人拍摄，作者对作品拥有独立、完整的著作权。如有抄袭、雷同等情况，视为无效投稿，相关责任由投稿者本人承担。

(四) 不得对参赛作品原始影像删改、添加、技术合成等。可适当调整参赛作品亮度、对比度、色彩饱和度及构图剪裁等必要的后期处理，包括转换为 JPG 格式。

(五) 不接受翻拍作品投稿。

(六) 投稿作品将视为作者默认同意主办单位用于相关生态环境公益宣传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(一) 征稿截止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0 日。

(二) 作品评审时间：2019 年 5 月中旬。

(三) 优秀摄影作品展览：优秀获奖作品将在 2019 年六五环境日国家主场活动所在地展出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(一) 绿水青山美丽画卷

一等奖 1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

二等奖 4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

三等奖 30 名，获奖证书。

(二) 行动中的志愿者

一等奖 1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

二等奖 4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

三等奖 30 名，获奖证书。

(三) 奋战中的生态环保人

一等奖 1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

二等奖 4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

三等奖 30 名，获奖证书。

(四) 其它

一等奖 1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

二等奖 4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

三等奖 30 名，获奖证书。

(五) 优秀组织单位

共 5 个，获奖证书。

六、权责说明

(一) 投稿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的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。若有第三方对图片中的人、建筑或其他事物提出权利方面的声明或不满，参赛者应对图片引发或可能引发的法律事务承担全部责任。

(二) 对于足以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，一经发现将取

消入选资格。“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”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严重误导公众认知、具有欺诈性质等一切违反法律、道德、公共秩序或善良风俗的情形。

(三)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,不设退稿。所有征集作品,主办单位有权在本机构组织开展的展览、画册、报刊、视频等主题推广宣传活动中使用并不支付报酬,同时有义务在使用过程中尊重作者和版权所有者的署名权。

(四)参赛者一旦上传作品,即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规则。凡不符合征稿要求的作品,取消参赛资格。

(五)参赛者注册与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,并保持通讯畅通;因获奖者未能提供准确的信息资料而导致未能收到相应奖品、获奖证书的,责任由获奖者本人承担。

(六)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。

七、参赛方式

(一)**组织推荐**。各省(区、市)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明办向当地生态环境厅(局)推荐作品,各地生态环境厅(局)统一将参赛作品发送至联系人邮箱。

(二)**个人投稿**。参赛者可通过手机征稿平台投稿(手机H5投稿平台:mobile.cnsphoto.com);也可关注“中新社图片”微信号并点击“美丽中国”活动投稿入口进行投稿。手机征稿平台将以省为单位,下设30余个分赛区,投稿者按照拍摄地点投到

相应分赛区。

八、联系人与联系方式

(一) 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

联系人：李世晗，杨俊

电话：010-84665685，18631875668

邮箱：syds@ceec.cn

(二) 中国新闻社摄影部

联系人：肖汉男

电话：18501227770

附件 2

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生态环保主题 书画大赛方案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生态环境部 中央文明办

承办单位：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

协办单位：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

二、基本要求

（一）作品充分展现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成就、生态环境保护的战略举措和成效；各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也可组织专题创作并报送作品。

（二）书法可以是健康向上的古今诗词、名言金句、对联、赋、格言及自作诗词；绘画可以在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生态环保主题下自由创作。

（三）作品既充分体现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内涵，又能展现书法、绘画艺术魅力。

三、征稿范围

本次大赛面向全社会进行稿件征集，社会公众、各级书协、美协会员及书画爱好者均可投稿参赛。

四、征集时间

(一) 征稿截止时间：2019年4月30日。

(二) 作品评审时间：2019年5月中旬。

五、投稿要求

(一) 作品形式及规格：作品仅限毛笔书法（草书、篆书需附释文）、国画，横竖皆宜，每人限投5幅以内。

(二) 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注明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地址、邮编、电话，或另附个人简介、艺术画册。

(三) 所有投稿作品不退稿，作品的所有权、出版权等归属主办方。凡投稿者均视为认同并遵守征稿通知的各项约定。

六、作品报送

(一) 组织推荐。各省（区、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明办向当地生态环境厅（局）推荐作品，各地生态环境厅（局）统一填写推荐表，并通过邮寄的方式将作品报送至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。

(二) 个人参赛。参赛者请将报名表与参赛作品一同邮寄至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书法作品：一等奖5名、二等奖10名、三等奖20名。

国画作品：一等奖3名、二等奖5名、三等奖10名。

八、评审及入展待遇

(一)本次大赛不收取参评、审稿、宣传、出版等一切费用，也不支付报酬。

(二)获奖者将获赠荣誉证书及大赛作品集一册。

(三)获奖作者名单将在相关媒体上公布。

(四)优秀获奖作品将在 2019 年六五环境日国家主场活动所在地展出。

九、联系人与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云 昊，杨 俊

电 话：010-84665677，13521334079

邮 编：100029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育慧南路 1 号 A 栋 303（信件封面请注明“美丽中国书画大赛”）

**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 生态环保主题
书画大赛报名表**

序号	作者姓名	作品名称	联系电话（手机）	通讯地址
1				
2				
3				
4				